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举办“云南精神—青春畅想”大学生微博大赛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

按照上级部门相关文件精神，为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引导大学生热爱党，热爱祖国，坚定理想信念，传承和弘扬“云南精神”，展现当代大学生的青春风采，深入推动“红网工程”高校微博体系建设，积极运用新媒体做好新形势下的青年大学生工作，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决定举办昆明理工大学“云南精神—青春畅想”大学生微博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云南精神—青春畅想**

云南精神是云南各族人民千百年来不懈奋斗的历史进程中升华、提炼形成的，在加快建设两强一堡的伟大实践中，进一步诠释弘扬云南精神，突出群众性、时代性，对激励引导全省广大青年学生刻苦学习、健康成长、奋发有为、服务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围绕弘扬和传承“云南精神”，结合大学生的成长发展，下设五个青春微话题：

（一）“红色青春史”：回望在“云南精神”的鼓励引导下，青年学子走在时代前列，为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冲锋陷阵，浴血奋战的光辉历程，畅谈自己的敬仰和感悟；

（二）“道德大讲坛”：在“云南精神”的感召下，以“礼仪、诚信、和睦、友善”为主要内容，以“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人讲自己事、身边事教身边人”为形式，记录自己身边关于良好道德风尚的感人事迹；

（三）“创业促成长”：通过对“云南精神”的感悟，激发大学生在创业就业方面的感想、实践、经验，对未来的关注和期待；请青年企业家及省长奖得主与大学生进行微对话；

（四）“青春成长记”：通过对“云南精神”的诠释，把践行“云南精神”与大学生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结合起来，把校园中的青葱岁月和成长足迹记录下来，包括成长中的感悟、收获、情感体验等均可；大学入校新生也可以通过对“云南精神”的把握，记录新生入学后对大学的第一感觉，思考和认识需要解决的问题和困惑等；

（五）“微博话云南”：记录在“云南精神”的激励下，云岭大地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可以记录云南创新的足迹，历史文化、风土人情、民族特色、饮食文化等；用一句话，话云南。

二、活动对象

全校在读学生（含研究生）。

三、活动时间

2012年10月—12月

四、活动形式

以各学院为单位，组织各班级团支部通过官方腾讯微博以“云南精神—青春畅想”为主题，就以上五个话题为内容发表原创微博，数量不限，体裁不限，文字、图片、视频皆可。发表格式为“xx团支部（简称）#云南精神—青春畅想##五个微话题之一#+原创微博内容”@“昆明理工大学团委”。

所有的微博必须在2012年12月1日之前发表完毕。超过这个时间发表的，视为无效。各基层团委要做好组织、宣传工作，动员团员青年关注校团委官方微博并评论和转发各学院发表的原创微博。

12月上旬，校团委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发表的微博按照其本身的质量和校团委腾讯官方微博上的评论、转发量进行评审，在每个微博话题中选出五个原创微博参加云南省的微博大赛。

12月底，团省委将组织专家，对微博的评论和转发量、听众量进行统计，对各高校选送的微博内容进行评审。其中，专家评审占评比结果的60%，微博的评论和转发量占40%。评审结束后适时在昆明举办颁奖典礼。

五、参赛要求

（一）微博比赛必须始终贯穿对“云南精神”的认识、理解、感悟。

（二）各基层团委要通过比赛推动高校微博体系建设，确保10月上旬之前全面开通团中央统一下发的班级团支部微博，鼓励学生全面参与，积极互动；所有开通的微博必须收听“青春彩云南”、“云南团省委学校部”、“昆明理工大学团委”和本学院团委官方微博。

（三）参赛微博要围绕比赛主题，突出质量，能反映当代大学生健康向上的青春面貌；所有发布内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道德习俗，不得有反动、低俗内容；

（四）参赛微博必须为原创作品，必须由作品本人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主办方不承担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产生的法律责任。参赛者保证原创，文责自负；

（五）一位作者可同时参与五个微博话题及其评选；

六、奖项设置

1、校团委推荐参加云南省微博大赛的作品全部获得“云南精神—青春畅想” 昆明理工大学微博大赛优秀奖，颁发证书和奖品。

2、参加云南省微博大赛的，主办方将在所有微博中评选出获得最大转发量的“人气微博”，奖励苹果笔记本电脑一台；每个微话题评选出一条“最佳微博”，各奖励iPhone4s手机一部；每个微博话题另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各奖项数量不等，奖励“苹果”系列产品。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2年10月5日